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 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咸阳校区教学楼室内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0617-2321GZ1469

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拟定合同

第四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审方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咸阳校区教学楼室内改造磋商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请登录“择优招采平台（<https://c.xbgjzb.com/>）”注册、购买并下载电子采购文件（提示：请购标人考虑完成在线注册、审核所需的时间成本，确保在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成功购买下载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拨打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综合监督管理处 029-89651862 咨询。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617-2321GZ1469

项目名称：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咸阳校区教学楼室内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 2,358,865.27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2,358,865.27 元

采购需求：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咸阳校区教学楼室内改造项目，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或电子招标书。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40 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 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及项目经理的基本信息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s://js.shaanxi.gov.cn/>）可查询到信息（提供网站截图）；

三、获取采购文件

发售时间：2023 年 06 月 19 日至 2023 年 06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3:30 时至 16:3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发售方式：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择优招采平台”

(<https://c.xbgjzb.com/#>)注册、购买并下载采购文件。（提示：请潜在供应商考虑完成在线注册所需的时间成本，确保在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成功购买并下载采购文件，关于平台操作相关问题可拨打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监督处 029-89651862 咨询）。

售价：500 元，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10 层会议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3 年 06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10 层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本项目采购活动执行下列政府采购政策（具体办法详见磋商文件）：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4、《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2、《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13、其他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陕西省咸阳市文林路中段 29 号

联系方式：陈老师 029-336651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10-14 层

联系方式：029-89651851

开户名称：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长安大学支行

账 号：61130115101801000384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卓迪、宋鹏飞、张喆

电 话：029-89651851

电子邮件：xbgjzz@163.com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磋商须知的提示、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1	采购人	名 称：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陕西省咸阳市文林路中段 29 号
2.1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二环南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10~14 层 邮编：710075 电话：029-89651851
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其他条件；	
	本项目特定条件	1)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 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及项目经理的基本信息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https://js.shaanxi.gov.cn/) 可查询到信息(提供网站截图)。
2.2.5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否
2.2.8	供应商信用信息 查询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网”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磋商响应为无效。
7.2	供应商提出询问和质疑的时间	<p>1、已经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可以在本项目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p> <p>2、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格式: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下载专区”</p> <p>3、联系部门: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综合监督处;</p> <p>4、联系电话:029-85362812</p> <p>5、通讯地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58号成长大厦12楼1203室</p>
7.3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7.4	质疑内容要求	<p>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原件。</p> <p>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p>(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p> <p>(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p> <p>(四) 事实依据;</p> <p>(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p> <p>(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p> <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附</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p>法人代表授权书)签字或者盖章(鲜章),并加盖公章(鲜章)。质疑函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要求,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下载专区。</p>
13.1	资格证明文件	<p>(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注册登记凭证(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合法凭证,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经审计的近三年任意一年财务报告,且无反对意见;事业法人提供部门决算报告; /或在磋商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或表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诚信声明; 以上四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p> <p>(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声明文件原件。</p> <p>(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提供缴费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缴纳任意一个月份(磋商截止时间当月不计入)的增值税(或所得税)缴费凭据或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证明/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应出具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 /或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诚信声明; 以上二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p> <p>(五) 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缴费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已缴纳任意一个月份(磋商截止时间当月不计入)的缴费凭据或社保机关出具的缴费证明/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应出具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 /或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的诚信声明;</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p>以上二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p> <p>(六)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原件) ;</p> <p>(七) 法人代表授权书 (原件) 。</p> <p>(八)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九)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p> <p>(十) 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及项目经理的基本信息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https://js.shaanxi.gov.cn/) 可查询到信息 (提供网站截图) 。</p> <p>注:1、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必须完全提供, 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投标处理。</p> <p>2、除注明原件外, 均为复印件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13.2	要求单独密封并与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的证明文件原件	无
15.1	是否要求磋商保证金	本次磋商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15.2	关于磋商保证金的相关要求	<p>金额: 人民币叁万元整 (¥30000.00 元整)</p> <p>形式: 银行转账; 电汇等非现金形式。</p> <p>重要提示:</p> <p>1、磋商保证金不接受现金形式。</p> <p>2、供应商以转账、电汇凭证请打印或者复印后, 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资格部分正本中, 提供磋商担保函及其他非现金形式的请将原件密封至磋商响应文件资格部分正本中, 所有副本中</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p>均应附有磋商保证金的复印件。</p> <p>3、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上必须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简称也可）和磋商保证金字样，便于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财务部查询登记。</p> <p>银行转账、电汇形式的交纳办法和交纳时间： 磋商保证金必须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交纳至以下账户：</p> <p>户 名：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 号：611301151018010003843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长安大学支行 招标公司财务室电话：029-85236021</p> <p>重要提示：磋商保证金必须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交纳方为有效。请供应商考虑资金在银行之间的转账要求和时间成本，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上述指定的账户能收到所交的磋商保证金，如果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上述账户未能收到磋商保证金，则该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p> <p>重要说明：</p> <p>1、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政府</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p>《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中小微企业稳定健康发展若干措施》（陕政办发〔2020〕4号）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担保机构名单具体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以上述官网中最新发布的名单为准。</p> <p>2、供应商在缴纳磋商保证金及成交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p>
/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p>1、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详见本章附件1）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业务咨询电话：029-68936409、68936341、69936154</p> <p>2、对于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政策关于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等规定的，在评标时给予相应的价格折扣，具体办法详见第八章“评标办法”。</p>
15.3	磋商保证金不合格时的处理	磋商后经审查，未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已交纳的磋商保证金金额不足的或有效期不足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6.1	磋商报价有效期	磋商后 90 天
17.1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7.2	电子版文件要求	有。 格式和载体要求： 供应商须另行提供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致的PDF 格式电子版文件，载体为：U 盘或光盘； 供应商须保证投标文件的纸质文件与电子文档保持一致； 电子文档表面需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17.3	法人代表授权书签字盖章要求	所有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也可以加盖法人代表名章代替。
18.1	磋商响应文件装订及包装密封要求	1、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密封包装方式： （1）资格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一包密封。 （2）技术和商务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一包密封。
19.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磋商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西段 58 号成长大厦 10 层会议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6 月 3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接收人：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2.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22.2	磋商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	本次磋商采用二次报价。 磋商程序为： 1、对所有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3、供应商按照要求自行保密提交二次报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p>4、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p> <p>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p> <p>注: 供应商二次报价时只报总价, 评审时评总价报价。二次分项报价参考总价降价比例(最终报价)进行同比例下浮(暂列金不得下浮)。</p>
24.1	成交候选人数量	3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3 个工作日内,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的金额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的规定标准下浮 20%计算。
30.4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其他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磋商须知

一. 总 则

1. 采购人和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名称、地址见前附表。

1.2 本次磋商采购所签订合同将使用财政性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2.1 采购代理机构

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为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授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甲级资格，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 具备下列条件，方为合格的供应商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7)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2.2 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单位（包括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采购人及用户）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2.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磋商报价。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事实，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2.5 如果在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报价（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磋商报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报价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报价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报价协议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报价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进行磋商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报价。

2.2.6 供应商必须在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获取磋商文件，方可参加磋商报价。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2.2.7 磋商报价费用自理。不论磋商报价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报价有关的费用。

2.2.8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磋商截止时间存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情形，其响应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

3. 提供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所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报价的资料、信

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磋商报价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磋商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磋商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构成

6.1 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审方法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3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7.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和质疑答复

7.1 磋商采购单位如果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已经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磋商须知前

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3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质疑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报价截止时间。

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的延长

8.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 磋商报价语言和磋商报价货币

9.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2 磋商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均按无效处理。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0.1.1 按照磋商须知的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磋商响应书，磋商报价表，按要求格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

10.1.2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磋商报价方案说明书，内容应包括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服务周期、服务程序设计和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和后续服务承诺等。

10.1.3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和其他证明文件；

11.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响应意愿，详细说明磋商响应方案和报价。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2. 磋商报价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报价，按照磋商报价表的内容标明磋商报价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

12.2 最后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证明其资格合格的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 如果“磋商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供应商还应按照要求提交证明文件的原件。如果未能提供原件或者提供原件不全的，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所提供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4.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它包括：

- 1) 本次采购特别要求的服务合格性证明文件（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2) 逐条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磋商要求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 3) 服务内容、服务程序设计和实施方案的详细说明。

15. 磋商保证金

15.1 如果磋商文件有要求，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参加磋商时向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交纳磋商保证金，其有效期与磋商报价有效期一致，并作为其磋商响应的一部分。

15.2 磋商保证金的数额、形式、交纳办法和交纳时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字才有效。

17.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8.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和包装密封要求见本须知“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8.2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 1) 供应商的全称
- 2)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
- 3) 正本或副本及“请勿在_____ (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18.3 如果“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有要求，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与磋商响应文件一起递交。

18.4 如果在“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原件，则证明文件的原件必须单独封装并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随磋商响应文件一起递交和登记，以便评标时核验。

18.5 如果供应商未对磋商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方式和磋商截止时间

19.1 供应商必须派出代表（磋商文件规定接受邮寄方式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情况除外），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报价资料递交至磋商地点并签字确认。磋商地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指明的地址或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的地址。

19.2 若磋商文件未规定接受邮寄方式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以邮寄方式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9.3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

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报价资料。

20. 磋商报价的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0.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和 18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已递交的磋商报价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20.4 在磋商结束之后，对于供应商正常经营活动必须的资质和证明文件原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资质等级证书、成交通知书、经济合同等），经审查后予以退还。其他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一律不予退还。

五. 磋商与评审

21. 磋商小组和磋商评审原则

21.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的规定，采购机构将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法进行磋商和评审工作。

21.2 磋商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

22. 磋商及评审程序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22.2 本次磋商的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2.3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22.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所有变动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2.6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7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

23.1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24. 评审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六. 确定成交人、成交通知与签约

25. 确定成交人

25.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形成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5.2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

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评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5.3 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5.4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5.5 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之有关规定执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6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6. 成交通知

26.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将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并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27. 成交合同的签订

27.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磋商评审中形成的最后报价等补充文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27.2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8. 成交合同的履约验收

28.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

29.1 成交单位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3 日内，向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29.2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金额见前附表。

30. 其他

30.1 磋商开始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四）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五）法律规定其它情形除外。

30.2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 2 家时，可以继续进行磋商的情形：

- （一）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 （二）根据《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

30.3 按照政府采购政策，采购产品符合财库〔2004〕185 号文件、国办发〔2007〕51 号文件，财库〔2006〕90 号文件和财库〔2019〕9 号文件精神，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提供证明文件，在评审方法中享受优先采购或者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详见评审方法）。

在评审方法中享受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采购产品或供应商属于《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磋商报价人属于（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在评审方法中享受报价优惠折扣（详见评审方法）（同时请关注《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磋商报价人属于（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微企业，在评审方法中享受报价优惠折扣（详见评审方法）。磋商报价人属于（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微企业，在评审方法中享受报价优惠折扣（详见评审方法）。磋商报价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0.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拟定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甲方确定的合同为准）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_____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咸阳校区
3. 资金来源：_____
4. 工程内容：_____。
5.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或施工图中包含的所有内容（磋商文件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以开工报告时间计起）。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建筑行业质量检验标准，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3. 付款方式：

（1）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

(2) 结算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60%，待结算审计完成，付至审计结算价的 100%

4. 质量保证金：乙方向甲方递交中标通知书，在签订合同前须向甲方缴纳合同款项的 5%即人民币 整（¥； 元）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现金或银行转账，不接受履约保函等；在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验收合格，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全部付清。

5. 质保期

本工程整体质量保修期：**装饰装修**__年，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非人为损坏，造成的质量问题）提供紧急维修服务。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_____

参与本项目主要成员（如项目经理）必须为本公司注册人员，且必须提供在本公司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项目主要成员原则上不允许变更，如需变更，必须经过采购人同意，且变更后人员必须为本公司注册人员，并提供在本公司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指派项目负责人：_____，并在约定的期限内到职，且项目负责人驻工地的时间每月不得少于__天，每月请假不得超过__天；若乙方更换项目经理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应在更换 天前通知甲方和监理人，若未经过甲方和监理方同意更换项目经理，每次罚款__元；如项目经理施工期间无特殊原因不到场或不参加监理例会，按每次____元进行罚款，付款时扣除。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工程质量保修书；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乙方收取款项时开具建筑业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
4. 乙方应充分了解当地民情、周边人文、社会环境及外围事物等，甲方协调各种关系，保证工程顺利进行。
5. 乙方应做到工完场清。窗户玻璃、所有墙瓷、地面清理干净，费用自理。本工程所涉及安全问题及安全责任、保险等，一律由供应商承担，保证施工期间的一切安全问题。

八、违约责任：

- (1) 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 (2) 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
- (3)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 (4) 乙方以上违约行为构成了一般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乙方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为：工程款总造价 10%。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争议解决

甲方乙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双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

甲方：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_____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 陕西咸阳文林路 29 号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 712000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开户银行： _____

咸阳毕塬路支行

账 号： 61001636108052501935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合同履行过程中发乙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认质认价、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按照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施工现场中除永久占地外的其余部分。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现行国家标准、规范。乙方应按照现行国家标准、规范施工，施工期间如遇国家标准、规范更新，乙方应主动通知甲方和监理更新情况以及由此带来的对施工的影响，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及现行有关国家、行业和地方性法律、法规等。

1.4.3 甲方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满足施工图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其组成部分和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条款（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签订的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如约定不一致的，以签署时间在后者为准）；

(2) 询标纪要、投标承诺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修改、补充文件；

(5) 投标书及附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 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1.6 图纸和乙方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期限: _____;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数量: _____。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内容: _____。

1.6.4 乙方文件

需要由乙方提供的文件, 包括: 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专项方案及专项安全方案;

乙方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按照有关规定或者按照甲方或监理人要求;

乙方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书面形式;

甲方审批乙方文件的期限: 收到文件后 10 天内。

1.7 联络

1.7.1 甲方和乙方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甲方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甲方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由甲方协助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所需费用及建设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施工现场封闭围挡范围以内为场内交通, 范围以外为场外交通。

关于甲方向乙方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由乙方按投标时场地的规划、文明工地施工要求自行建设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 其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乙方应确保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 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1.11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出现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工程量据实结算，按相关约定调整。

1.12 关于工程图纸、技术要求的规定

1.12.1 乙方未在投标前或投标中未对图纸、技术要求等技术文件提出异议，视为认可，并按图纸或技术要求无条件完成。

1.12.2 乙方未在投标前或投标中未对图纸、技术要求等技术文件提出异议，甲方则认为乙方综合单价中包含所有有关本工程的所有费用，费用不做调整，产生额外费用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12.3 乙方未在投标前或投标中未对图纸、技术要求等技术文件提出异议，图纸或技术要求未提及的做法或要求，按照行业规范或要求执行，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1.12.4 上述除隐蔽工程或其他及符合变更要求的除外。

2. 甲方

2.2 甲方代表

甲方对甲方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主持开展施工现场的全面工作。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甲方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1) 甲方应免费提供水，电，道路让乙方安心施工，顺利竣工。

(2) 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的因素违规被执法机构或者管理机构罚款的，罚款由乙方支付，

(3)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提供：开工前，提供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

(4) 办理施工所需证件及批件：开工前按照相关规定向有关部门办理应由甲方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等手续，乙方应积极配合协助甲方办理有关证件。

(5) 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乙方书面提出完整的图纸问题后七日内，甲方组织乙方、设计人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及时会签交底会议纪要。

(6)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树木等的保护工作。

2.5 甲方有权决定是否采用第三方监理人对本工程进行监理。

3. 乙方

3.1 乙方的一般义务

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符合建设管理部门有关规定。

乙方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竣工资料二套，电子版一套。

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乙方自行承担，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此项费用。

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符合建设管理部门有关规定。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

项目负责人每个月必须在施工现场 天。

3.3 乙方的一般义务 1

(1)乙方应在施工过程中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生活用水源免受施工活动造成的污染，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2)甲方提供的施工用地以外的乙方所需用地及其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

(3)本工程不允许分包。若乙方分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扣除其履约保证金，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的一般义务 2

(1)参加有关施工图纸技术交底或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计划交由甲方审定确认；

(2)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规范、消防、防火规定，按期按质完成施工；

(3)未经甲方同意或者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主结构及各设备管线；

(4)对于施工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如材料的进场、隐蔽工程的验收、竣工验收等）需要甲方确认的，应当及时并给予其必要的准备时间；

(5)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

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6) 乙方必须按质按量按时和遵守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施工，如属乙方因材料质量或不按图纸施工，而造成施工项目不合格的，乙方要自行返工，返工所使用的一切材料费、人工费由乙方自行解决。

(7)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1 甲方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本工程甲方不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乙方自行采购若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装饰装修材料，造成空气污染超标的，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 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产品，还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设计的要求。

(2) 对于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者规格有差异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提供方应当予以更换。

(3) 材料和设备进场后，统一由乙方负责保管和使用，如因乙方在保管过程中有重大失误而造成的材料损失，应由乙方负责。

(4) 甲方如在施工期间提出增加施工项目或更改使用材料的，必须经派驻现场工程师签字认可。

(5) 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在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的时间提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若乙方所供材料的品牌、规格、质量与报价单不符，甲方有权拒绝使用，由此而延误工期或影响工程质量，责任由乙方承担。

(6) 乙方须确保所采购材料的质量，不得将不合格的材料用在工程上。主要材料符合要求经甲方认可方可采购，且须提供质检报告及合格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场使用。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 甲方不提供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本款补充如下：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道路通行权由乙方办理并承担费用；场外施工道路

由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8.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8.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执行监理人有关安全工作的指示，并在收到《进场通知》后 15 天内，按合同约定的安全工作内容，编制施工安全措施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批。

9.因该工程在学校内施工，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学校的安全保卫规定。因乙方造成的安全保卫等责任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与甲方无关。

10. 合同总工期：

总工期为 15 日历天，开始时间以开工报告为准；如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按照 20000 元/天进行处罚，逾期完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10%，不免除承包人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如果由于乙方逾期完工造成甲方的各种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1.开工及竣工

总监理工程师发出开工令，乙方按合同工期完工。

开工准备关于乙方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接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

关于乙方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安全管理制度、危险源辨识及控制、扬尘治理专项方案，应在开工前 10 天内上报监理人审批。

11.1 乙方工期延误

(1)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指令、批准等，致使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②不可抗力；

③另行约定或工程师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2)乙方工期延误超过 5 天，除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另行指定其它施工企业进场施工。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后 30 天内，与甲方结清已完工程价款，否则视为乙方放弃此项权利。

(3)施工组织设计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测量放线方案、专业分包计划、总承包管理方案、质量检查计划、专业工程管理措施、环保及治污减霾管理措施、工程材料及已完工程的保护方案、创优方案及保证措施。

12.暂停施工

12.1 乙方暂停施工的责任

本款“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暂停施工”包括：

- ①由于现场非异常恶劣气候条件引起的正常停工；
- ②乙方工会组织的和（或）乙方未履行或未全部履行规定的义务引起的工人罢工；
- ③由于乙方未准备备用电源或备用电源不能满足施工需要，因项目区停电（3天以内）引起的暂停施工；
- ④乙方未按第 7.1 项约定，对甲方提供的道路和交通设施进行维修、养护和管理或管理不善导致交通中断而引起的暂停施工。

13 检验、材料与设备

13.1 现场材料，提供厂家检测报告及合格证。

13.2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由乙方对自有和租赁的材料及设备负责保管。

13.3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乙方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由乙方负责采购的所有材料及工程设备，采购前均需报送样品。

14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14.1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治安保卫事项，对施工现场实行封闭管理，履行治安保卫职责。乙方应制定施工场地（现场）出入制度并报监理人及甲方批准后实施。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由乙方在工程开工后 7 天内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及紧急预案，并报给总监理工程师及甲方，经总监理工程师及甲方批准后 实施。

14.2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乙方应按陕西文明工地检查（验收）标准实施，规范施工。乙方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乙方的合同价款当中，甲方不另行支付。乙方承担由于自身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14 变更

14.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无论增加或减少工程量，其《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对变更部分，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要求。

15 变更的估价原则：

合同中有适用的按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确定，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的综合单

价确定（即换算执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可按照成本加利润的原则，由监理人按第 3.1 款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或参照国家相关部门颁发的定额子目按投标报价的编制水平编制补充单价并报甲方批准。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本合同约定的价格调整及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之外的所有价格风险。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已由乙方根据自身经验作了充分估计并已计入综合单价中，工程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再因此而进行调整。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市场价格浮动、气候条件变化、乙方投标时漏报及报价失误等的其他风险费用不再调整。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合同履行期间，均不考虑物价波动

17 计量与支付

17.1 工程进度付款：

(1) 本项目无工程预付款。

(2) 结算款：工程施工完毕竣工验收合格，并结算审计完车后，付至结算借款的 100%。

(3) 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验收合格，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全部付清。

(4) 合同价款及调整：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方式确定。如进行二次或多次竞价，综合单价及相关费用按照投标文件中的价格同比例下浮，施工过程中如有变更、签证应提交变更签证，经监理认定，报甲方审批后方可执行；如出现投标清单工程量与招标清单工程量（或实际工程量）不一致，而乙方未在投标前或投标中提出异议情况所导致的多算或错算，不予调整，由乙方自行承担。结算时，提供人员的五险一金证明，否则，结算时予以扣回。

18.工程检验和验收

18.1 乙方的主要材料必须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进行采购，无条件接受甲方及监理方的检验和验收。并于竣工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交竣工图及资料文件 2 套，电子版一份。

18.2 验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设计方、监理方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验收须以合同、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工程质量

19.1 质保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装饰装修 年

19.2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符合设计要求，质量：合格。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与第三者责任险

建筑安装工程一切险(包括材料和工程设备)费用及第三者责任险已包含在乙方的签约合同价中：乙方承担。

20.2 本工程所涉及安全问题及安全责任、保险等，一律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应在标书中进行安全承诺，保证施工期间的安全问题。

20.3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由乙方为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用，以上全部人员包括甲方（ 个人）和乙方员工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 个人）人员，所需保险费及其他所需费用已包含在乙方的签约合同价中。

20.4 乙方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应当办理 。

21 违约

21.1 乙方违约

本款增加以下内容：乙方在接到开工通知后 10 天内，未能按投标文件及合同条款中承诺的人员、施工设备按时、如数进入工地，乙方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驻工地时间少于合同约定天数，致使本标段工程的进度、工期、质量、安全造成严重影响，乙方违约。

22 争议的解决

22.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甲 方：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 期： 年 月

日 期：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全称）：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全称）：_____

甲方、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工程名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

二、质量保修期

2.1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装饰装修 年。

三、质量保修责任

1. 凡发生质量问题，整改过程中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从所剩工程款中扣回。

2. 系统出现故障影响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乙方承诺在甲方通知后 4 小时内赶到现场判断故障原因，如现场能完成维修的项目于 6 小时内完成维修，不能完成的，说明原因并提交完成方案及时间，由甲方确认。

3. 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 12 小时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直接从保修金中扣除，如不足支付保修费用由乙方补齐，同时乙方应立刻补齐保修金，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4. 乙方应当确保小的质量缺陷、问题保修在 2 个日历天内全部完成；大的质量缺陷、问题保修在 5 个日历天内全部完成。质量缺陷、问题的大小由原负

责的监理公司界定；完成时间指自接到质量保修通知始，至完成质量保修且通过质量验收合格止的连续时间。

5. 维修工作完成后，乙方负责将施工现场清理干净，如维修过程中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则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6. 同一地点同一质量问题，乙方经两次整改仍然不能解决问题或者维修质量达不到规范（或规定）要求的，甲方视情况给予每次 2000 元罚款且甲方无须经过乙方同意，有权另请其他单位维修，费用直接从保修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另行赔偿。

7.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对于涉及设备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8.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监理公司、相关部门验收。

9. 所有上述条款涉及到乙方责任扣罚的各类、各项费用，甲方将在工程结算或质量保修金中直接予以扣除，乙方自行支付的除外。

10. 甲方可以根据工程实施和合同执行情况，与乙方协商后修改该保修书。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合同价款的 5 % 合人民币 元整（¥ 元）。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由乙方在合同签订前缴纳。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在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当按第三条履行质量保修责任，如果乙方质量保修工作跟不上，甲方将在工程结算中直接扣除该保证金。乙方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如无任何遗留问题，甲方在质量保修期满后 30 天内，一次性无息支付完毕。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甲方、乙方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资格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 法人代表授权书
- (二)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三) 证明文件
- (四) 磋商保证金

一、法人代表授权书

致：西北（陕西）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成立。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政府采购（磋商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

职务：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公章：

二、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响应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三、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1:

供应商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采购机构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盖章）： （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采购人名称）：

（-----公司）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
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
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
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盖章）：（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非中小企业，无须附此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附此表。

附件 5:

诚信声明

致：（采购机构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日 期：

附件 6:

承诺书 1

致：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1.我方在此声明，我方 (投标人名称) 及我方派往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 (拟派岗位) ， (拟派人员姓名) 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

2.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 (拟派岗位) ， (拟派人员姓名)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及岗位。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适用于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或拟派项目部人员。)

供应商名称（盖章）： (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磋商保证金

注：磋商保证金不接受现金或支票形式。转账、电汇凭证请打印或者复印后，粘贴或装订在此处。提供担保函的请将原件装订在此处。

政府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技术和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 磋商响应书

(二) 磋商报价方案说明书

一、磋商报价表

1.1 磋商响应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磋商项目名称）__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

的磋商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____日历天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我方同意本响应函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报价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随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是本响应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我方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成交通知书连同本响应函，包括响应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供应商（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响应书附录

项目名称：_____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情况

备注：供应商应承诺是否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在此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如供应商不承诺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应对不响应部分的内容予以具体说明。如供应商不填写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响应情况，则视为供应商承诺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单位全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1.2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六章“采购需求”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表格样式以广联达软件生成格式为准）。具体如下：

1、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报价汇总表、单项工程造价汇总表、单位工程造价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主要材料价格表等。

2、磋商报价汇总表、单项工程造价汇总表、单位工程造价汇总表必须逐页盖公章，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措施项目等其它清单计价表、主要材料表可以不盖章。

3、磋商报价封面须加盖在本单位注册的造价人员执业印章，并有造价人员签字，同时后附造价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须按陕西省 09 清单计价规则表格，用广联达云计价平台 GCCP6.0（陕西地 6.4100.23.118）版本编制的版本计价软件生成的格式填写。

施工组织安排

1.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安排：

- (1) 实施方案；
- (2)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 (3) 施工质量及施工进度保证措施；
- (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 (5) 劳动力安排及施工机械配备投入计划；
- (6) 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2. 施工组织安排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项目管理机构

附表六 主要设备、材料品牌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近年同类工程经历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资料。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专 业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附表六：主要设备、材料品牌表

序号	名称	使用品牌	备注
一	土建		
1			
2			
3			
4			
5			
6			
7			
...			
二	安装		
1			
2			
4			
5			
6			
7			
8			

同类业绩情况

业绩序号	第 项 / 共 项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

- 1、如有多个项目，每个项目填一张此表，附后。

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第五章 采购需求

咸阳校区教学楼室内改造工程招标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咸阳校区教学楼建成后未经过大的修复，由于长期使用造成楼内地面、墙面破损严重，灯具老化失修等问题，严重影响学校形象。现申请对咸阳校区教学楼进行部分改造，主要内容是：教室地面铺装塑胶、楼道地面打磨翻新、墙面粉刷、卫生间吊顶、1-3层楼道吊顶、教室灯具和电扇更新等。

二、工程要求：

- 1、工期：40天
- 2、合同价款方式：固定综合单价
- 3、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60%，待结算审计完成，付至审计结算价的100%
- 4、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规范要求，质量合格
- 5、质保期：装饰装修工程2年，其他按国家规定进行质保
- 6、履约保证金：中标单位按照中标价款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现金或转账到院财务；工程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保修期满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质保金。
- 7、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三、技术要求

本工程位于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咸阳校区，本次改造范围包

括：教学楼内部一至七层所有教室墙面及顶面，一至七层除去瓷砖地面的教室等、一至八层所有公共区域的墙面、顶面、卫生间地面与墙面等、南北门厅及教学楼外部裙楼中部开放式门厅及两侧等，本工程无甲供材。

一) 教室

1、所有教室内墙面及顶面乳胶漆铲除至原腻子层，重新批腻子、打磨、刷白色环保漆乳胶漆两遍。环保乳胶漆要求为多乐士、三棵树、立邦等国内一线品牌产品。

2、教室内墙裙铲除至原腻子层，重新批腻子、打磨、刷室内环保墙裙用漆两遍。教室内踢脚线损坏的进行修补，刷漆，环保漆要求为多乐士、三棵树、立邦等国内一线品牌产品。

3、原活动桌椅且为混凝土、水磨石或混合地面的教室，清理和修补基层，采用自流平找平，平均厚度 3.0mm；铺贴“同质透心”的塑胶地面，厚度 2.0mm 及以上，自行考虑辅材及阴阳角的收边，品牌为：圣象、阿姆斯壮、蓝泽、大巨龙等一线品牌。

4、原固定桌椅的教室且为混凝土或水磨石地面，拆除教室固定桌椅，清理和修补基层，采用自流平找平，平均厚度 3.0mm；铺贴“同质透心”的塑胶地面，厚度 2.0mm 及以上，自行考虑辅材及阴阳角的收边，品牌为：圣象、阿姆斯壮、蓝泽、大巨龙等一线品牌，施工完成后固定桌椅恢复原状。

5、教室内所有灯具、吊扇及开关拆除，原电器配线不动，原吊灯位置安装教室专用防眩目 LED 全光谱网格灯，功率要求不小于

38W/盏，品牌为国内一线品牌。更换新吊扇，材质和功率同原吊扇，功率不小于 60W，直径不小于 1050mm。原教室灯及吊扇开关、插座更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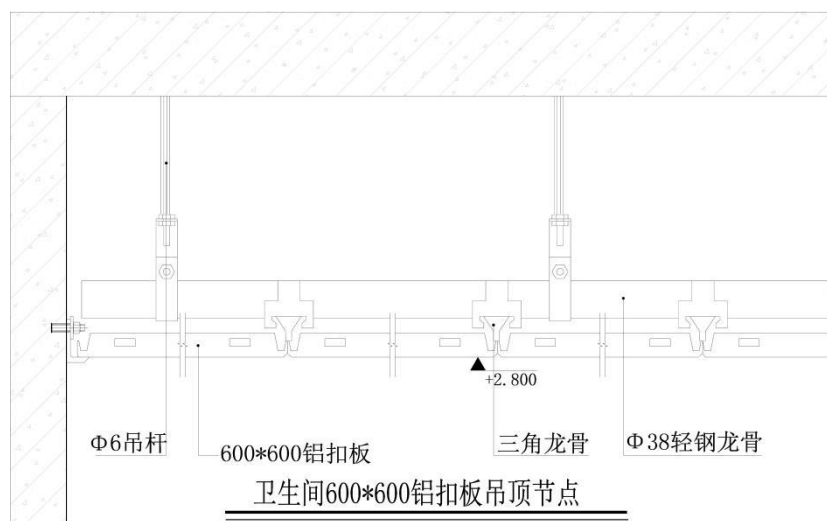
6、所有教室窗户清洗干净、窗帘盒刷漆，窗纱更换。所有教室门上部窗纱更换。

7、装饰标语拆除后，采取成品保护，待工程完工后恢复原状。

8、教室内原有电子设备及线路采用成品保护措施，不能损坏，完工后恢复原状。

二) 公共卫生间

1、所有卫生间采用铝扣板吊顶，规格 600×600，厚度 1.0mm 及以上，吊顶高度约 2.8 米，做法详见下图。



2、安装隐藏式声光控 LED 平板灯，规格 600×600，功率为不小于 45W/盏，每个卫生间 2 盏，质量中上等，电气配线不动，原开关位置用白板封堵。

3、卫生间所有地砖、墙砖、蹲便、小便器等洁具深度清洗。

4、卫生间现有所有隔断及附件拆除，重新安装隔断，隔断包含

拉手、合页等所有五金件，材质采用防潮密度板，厚度大于等于15mm，质量要求中上等，隔断颜色由甲方指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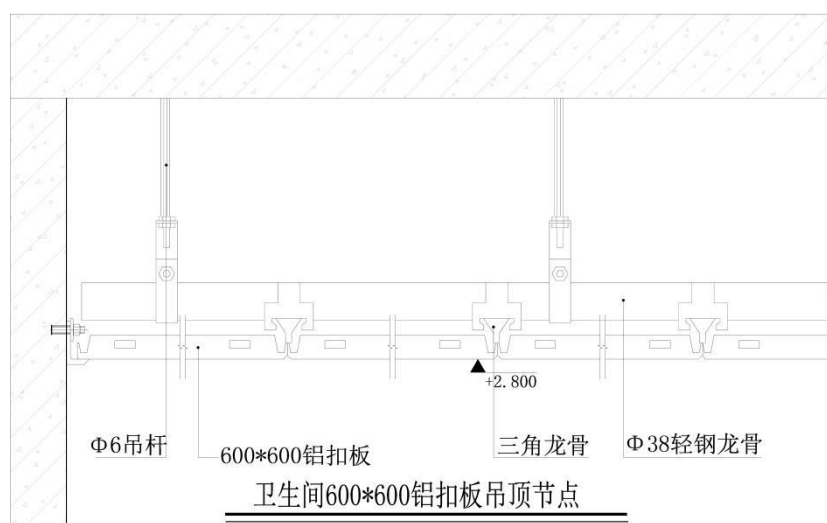
5、原卫生间木门铲除原有漆面，涂刮腻子，打磨平整，刷环保油漆两遍（内、外面），颜色待定。

6、拆除卫生间化妆镜、水龙头，新做化妆镜，水龙头，质量中上等。

7、墙面及地面损坏的瓷砖，同材质维修，预算根据现场情况适当合理考虑修补面积。

三）楼道

1、楼道 1-3 层采用铝扣板吊顶，规格 600×600，厚度 1.0mm 及以上，吊顶高度约 2.8 米，做法详见下图。



2、安装隐藏式声光控 LED 平板灯，规格 600×600，沿楼道方向每隔 2.4m 安装一盏，功率为不小于 45W/盏，质量中上等，原电气配线不动，但由于吊顶和灯具增加要求补线时，预算应考虑给出修补电气配线的工程量，原开关位置用白板封堵。

3、4-8 层吸顶灯更换为 LED 声光控吸顶灯，数量增加为原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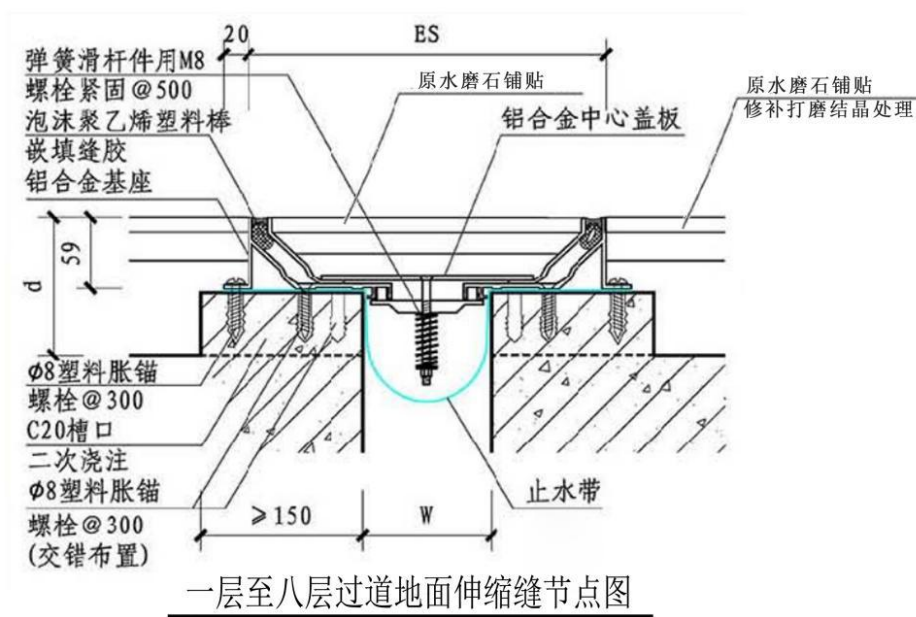
2倍，功率要求不小于24W/盏，原开关拆除，电气配线及线路不变，但由于灯具增加要求补线时，预算应考虑给出修补电气配线的工程量原开关位置用白板封堵。

4、1-8层除吊顶之外的所有墙面及顶面乳胶漆铲除至原腻子层，重新批腻子、打磨、刷白色环保乳胶漆两遍，乳胶漆要求为多乐士、三棵树、立邦等国内一线品牌产品。

5、墙裙铲除至原腻子层，重新批腻子、打磨、刷室内环保墙裙用漆两遍。墙裙环保漆要求为多乐士、三棵树、立邦等国内一线品牌产品。

6、楼道内所有水磨石地面进行深度打磨，翻新处理，个别破损处进行修补，预算根据现场情况合理考虑修补面积。

7、地面伸缩缝拆除原面层至基层处，按要求重新美化处理，共16处，做法详见下图。



四) 一楼大厅

- 1、顶部原石膏板吊顶不动，铲除表面乳胶漆，刷环保乳胶漆两遍。
- 2、墙面乳胶漆铲除至原腻子层，重新批腻子、打磨、刷白色环保乳胶漆两遍。
- 3、大厅石材地面进行打磨翻新处理，瓷砖地面修补清洗处理，表层保护清洁。

五) 楼梯及电梯间

- 1、楼梯及电梯间所有墙面、顶面、楼梯板侧面乳胶漆铲除至原腻子层，重新批腻子、打磨、刷白色环保乳胶漆两遍。
- 2、楼梯道休息平台、台阶踏步正面及立面水磨石地面进行打磨，翻新处理，个别破损处进行修补处理，预算根据现场情况合理考虑修补面积。
- 3、楼梯扶手、栏杆同材质修补，楼梯扶手打磨后重新修复平整，采用楼梯扶手专用环保高亮度油漆涂刷两遍；楼梯栏杆打磨处理，采用专用高亮度环保油漆涂刷两遍，颜色待定，油漆要求国内一线品牌。
- 4、楼梯及电梯间原有吸顶灯更换为 LED 声光控吸顶灯，功率要求不小于 24W/盏，原开关位置用白板封堵，电气配线及线路不变。
- 5、楼梯及电梯间所有窗户窗纱更换，窗户清洗干净。电梯间大理石墙面深度清洁，所有窗台深度清洁。

六) 其他

- 1、教学楼两侧杂物间外立面门打磨，刷环保油漆两遍。
- 2、教学楼内公共区域（楼道、卫生间、楼梯道等）暖气片除锈、

除尘、刷银粉漆两遍，原管道表面清洗。

3、公共区域文化墙、标语等进行成品保护，完工后清洁，恢复原状。

4、教学楼南挑檐顶部侧面可见部分表面深度清洁，大理石柱体修补并深度清洁。

5、教学楼南挑檐下部水磨石地面及台阶修补、深度打磨并清洁。

6、挑檐原吸顶灯拆旧换新，原电气线路及开关不动。

7、裙楼开放式门厅顶部乳胶漆铲除至原腻子层，重新批腻子、打磨、刷白色环保乳胶漆两遍；所有柱体及两侧墙面修补并深度清洁；水磨石地面及台阶修补、深度打磨并清洁；文化墙成品保护，完工后恢复原状。

8、教学楼内所有施工范围内的活动桌椅搬移，成品保护，完工后恢复原状。

9、本工程将教室内已损坏的固定桌椅进行同材质修复，专款专用，费用约为 1600 元，列入暂列金额。

10、所有垃圾清理、外运分别计入工程量清单子项，不再另计费，做到工完场清。

11、综合单价报价应充分考虑主材的市场价，减少材差；人工费、主材费用在报价时充分考虑，工程结算时不得重新调整。

12、**供应商单位报价时，必须备注所用主要材料品牌**，主材须经甲方、监理认质，签字同意后方可进场使用。

13、投标方投标前应实地踏勘现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投标

单位需在投标前提出，如没有疑问则视同对招标文件的认可（包括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综合单价不做调整，本工程投标单位按照工程量清单查看现场，结算时分部分项工程工程量偏差 5%以内，原清单工程量不做调整。

14、施工期间一切外围干扰，施工方应自行考虑、解决。

注：1、该技术要求和招标工程量清单描述内容具有同等效力，解释权归建设单位；

2、若广联达导出的清单与 PDF 不一致，以 PDF 为准。

第六章 评审方法

一.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文件的规定，竞争性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 评审程序

1、响应文件审查

审查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响应文件审查合格的为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

1.1 资格性检查

1.1.1 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要求。并且齐全、真实、有效。

1.1.2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了足额有效的磋商保证金。

1.1.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磋商响应为无效。

1.2 符合性检查

1.2.1 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审查。

1.2.1.1 磋商响应文件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1.2.1.2 磋商报价内容是否有重大缺漏项。

1.2.2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审查。

1.2.2.1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有效。

1.2.3 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审查。

- 1.2.3.1 磋商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 1.2.3.2 磋商报价是否低于成本价，涉嫌不正当竞争；（如果评委会认为某磋商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应当要求其在规定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 1.2.3.3 磋商报价有效期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1.2.3.4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没有重大偏离；
- 1.2.3.5 对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 1.2.3.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说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投标的须提供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澄清有关问题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政策性价格优惠折扣规定

4.1 经初审并磋商之后，对于所有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并按照规定提交了最终报价的响应文件，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审价格的确定。

4.2 对于符合政策性优惠的，其评标价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计算调整。

4.2.1 符合（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单位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4.2.1.1 对符合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非联合体磋商）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4%）

4.2.1.2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须在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否则评审时不予给予价格扣除），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2%）

4.2.1.3 确认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磋商的，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4.2.1.3.1 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2.1.3.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接，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4.2.1.3.3 磋商时须提供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附件格式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4.2.2 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4.2.2.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4%）

4.2.2.2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须在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否则评审时不予给予价格扣除），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2%）

4.2.2.3 确认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磋商的，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4.2.2.3.1 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相关规定。

4.2.2.3.2 磋商时提供本单位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服务。

4.2.2.3.3 供应商须提供按照（财库〔2017〕141号）文件附件格式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2.3 符合（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的评审价计算规则：

4.2.3.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4%）

4.2.3.2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监狱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须在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中明确监狱企业的合同份额，否则评审时不予给予价格扣除），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2%）

4.2.3.3 确认为监狱企业磋商的，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4.2.3.3.1 符合（财库〔2014〕68号）文件相关规定。

4.2.3.3.2 磋商时提供本单位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承担的服务。

4.2.3.3.3 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2.4 符合节能产品文件规定的加分规则：

4.2.4.1 磋商服务涉及提供的所有磋商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予以加分，具体评审标准及分值见《评审因素量化赋分表》；（不

是所有磋商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4.2.5 符合环境标志产品文件规定的加分规则：

4.2.5.1 磋商服务涉及提供的所有磋商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予以加分，具体评审标准及分值见《评审因素量化赋分表》；（不是所有磋商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4.3 评审价的计算：

4.3.1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的情况：

小型企业，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4%）；

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4%）；

监狱企业，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4%）。

4.3.2 供应商为联合体且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审价计算：

与小型企业联合或分包的，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2%）；

与微型企业联合或分包的，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2%）；

与监狱企业联合或分包的，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2%）；

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联合或分包的，其评审价=最终报价*（1-2%）。

4.4 对于不享受以上政策性优惠价格调整的，其评审价=供应商提交的最终报价。

5、比较与评价：

经初审并磋商之后，对于所有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并按照规定提交了最终报价的响应文件，由竞争性磋商小组各成员按照下列《评审因素及量化指标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6、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汇总磋商小组成员对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每个包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审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分值分配权重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技术评审 60分	改造实施方案 (10分)	根据磋商报价人的改造实施方案： 1、磋商报价人针对磋商文件技术要求提供针对性强且完善的项目改造实施方案，方案详细、合理、全面，达到或优于磋商文件标准。根据响应情况得 10~7 分； 2、磋商报价人针对磋商文件技术要求提供项目改造实施方案，方案详细、基本合理，符合采购人基本要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6.9~3 分； 3、磋商报价人所提供的项目改造实施方案有缺陷或不尽合理，前后矛盾，质量未能达到采购人实际需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2.9~0 分。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10分)	根据磋商报价人的人员配备情况： 1、磋商报价人结合本项目要求，配备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服务好、责任心强的人员，人员配备合理，完全满足工作要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10~7 分； 2、磋商报价人人员配备较为合理，基本满足采购人工作要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6.9~3 分； 3、磋商报价人所配备人员不尽合理、配置较差，未能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工作要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2.9~0 分。
	工程质量及工程进度保证措施 (10分)	磋商报价人应建立完善的工程质量及工程进度保证措施等： 1、磋商报价人有完善的工程质量及工程进度保证措施、明确的项目职责与分工，能有效地保证服务质量，确保按时按量完成服务工作，根据响应情况得 10~7 分； 2、磋商报价人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工程质量及工程

		<p>进度保证措施完善、程序措施较为规范合理合理，根据响应情况得 6.9~3 分；</p> <p>3、磋商报价人所提供的施工质量及施工进度保证措施不尽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工作要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2.9~0 分。</p>
	<p>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10 分)</p>	<p>磋商报价人应建立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等：</p> <p>1、磋商报价人有完善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措施编制完整合理、可操作性强，根据响应情况得 10~7 分；</p> <p>2、磋商报价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措施基本合理，有操作性，根据响应情况得 6.9~3 分；</p> <p>3、磋商报价人所提供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不尽完善、不能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工作要求，根据响应情况得 2.9~0 分。</p>
	<p>劳动力安排及施工机械配备投入计划 (10 分)</p>	<p>磋商报价人结合本项目要求，安排相关劳动力与配备相关机械设备等工具：</p> <p>1、所制定的劳动力安排及机械设备投入可操作性强，机械工具配置齐全、情况良好。根据响应情况得 10~7 分；</p> <p>2、所制定的劳动力安排及机械设备投入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有可操作性，根据响应情况得 6.9~3 分；</p> <p>3、所制定的劳动力安排及机械设备投入方案较差，劳动力安排与机械设备投入不合理、有缺漏，根据响应情况得 2.9~0 分。</p>
	<p>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p>	<p>磋商报价人提供针对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p> <p>1、方措施案细致完整、可行、描述条理清晰，内容齐全，有较高的针对性，根据响应情况得 10~7 分；</p>

	(10分)	2、方案较完整，可基本实现及满足采购人工作要求，根据响应情况得6.9~3分； 3、方案有明显缺陷，针对性较差，根据响应情况得2.9~0分；
商务评审 40分	磋商报价 (30分)	1、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得30分。 2、按(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的公式计算价格得分。
	同类业绩 (10分)	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起至今)承接过同类工程施工项目(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准)，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1分，最多得10分。(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
<p>备注：</p> <p>1) 各评审专家独立打分。</p> <p>2) 符合政策性价格优惠调整情形的，只对磋商最终总报价进行调整。</p> <p>3) 评审专家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审专家的打分无效，不计入汇总分。</p> <p>4)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p> <p>5)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最终结果数字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